



佛教的步驟 (教理篇)

念 生

三 現象與方法

世界上萬事萬物，不出現象與方法。萬物是現象，萬事是方法。因現象而設立方法，以方法來應付現象。前文第一節所說人心本具萬物一體的觀念，就是現象；表現萬物一體的行，就是方法。第二節所說十法界是現象，求升避墜，超凡入聖就是方法。這兩個現象與方法，有其聯帶關係。必須實踐或者不違反萬物一體的原則，始能達到求升避墜，超凡入聖的目的。實踐屬於大乘，不違反屬於小乘，這是佛教的基本精神。此外還有種種關於現象與方法的條款，多至不可勝數，茲再擇其重要者，略加敘述：

首說五蘊十八界八識四智；蘊是積聚之義，因為在思想過程中，由這五個積聚部份，構成一個念頭，名曰五蘊。因其足以遮蔽聖道，故名五陰。這五個是什麼呢？就是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。色是對象，受是領受，因領受而有思想，因思想而有迎拒取捨之行，因行而可喜可憎與不喜不憎的作用，益加明了，成為識田的種子。把五蘊再詳細剖分，便成為六根六塵六識，合言之為十二處十八界。六根是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；六塵是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，合言之為十二處。六識是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、意識。合十二處由色界至意識界為十八界。根屬身心，塵屬外境，識是由內外接觸而有的，眼見色，有眼識；耳聞聲，有耳識；鼻嗅香，有鼻識；舌嚐味，有舌識；身覺觸，有觸識；意知法，有意識。六塵的色字與五蘊的色字，涵義不同。五蘊的色字，包括六塵。六塵的色字，專指眼見的色，而又別名耳聽、鼻嗅、舌嚐、身觸、意知的色為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。六根的識字，與五蘊的識字，也稍有區別。六根的識，包括五蘊的受想行識。前五識只是作到一個受字，想與行都是意識作用。前五識起時，必有意識與之俱起。按百法問答鈔解釋一為五同緣意識，謂與前五識同緣一境而明了。二為五俱意識，謂與前五識俱起，緣五境及傍緣十八界。三為五後意識，謂在五俱意識之後，緣五境及傍緣一切法。我以為五同緣意識，屬於受想階段，五俱意識，屬於想行階段，五後意識，屬於行識階段。不與前五識俱起的，名為獨頭意識，不緣前五境而緣法。五後意識亦緣法，故與獨頭意識相同。識之一字，為佛教的重要部分，千頭萬緒，解說不窮，而且有唯識一宗，特加發揮。小乘講六識，大乘講八識。六識略如上述，八識是由六識再加第七末那識第八阿賴耶識。末那義為執我，謂此識執定有我；阿賴耶義為含藏，謂此識含藏一切種子。小乘以六

根為六識的根，大乘則以眼耳鼻舌身為前五識的根，以末那為意識的根。所以前七識是由第六識分出，合之仍為十八界，而第八識則是前七識的總和。前七識的識字，以別為義，第八識的識字，以含藏為義。有人說小乘的解釋，不取含藏之義，我以為小乘的意識，賅括七八兩識，第八識「去後來先作主公」（語出八識規矩頌），是眾生的升沉根本。小乘只是未詳加分晰，而不是沒有這項涵義。佛教的道理，愈研究愈細，愈發揮愈多已具的。以上都屬現象，對於這個現象，應該採取什麼方法呢？則大乘最，而都是基本教典所澈底的方法是轉八識成四智。就是轉前五識為成所作智，（凡人的五識所作無成）轉意識為妙觀察智（凡人的意識，觀察非妙），轉末那識為平等性智，（凡人末那執我，不能平等），轉阿賴耶識為大圓鏡智（凡人賴耶含藏，不能照澈）這是諸佛境界，乃相宗的重要教義，道理很深，現在只敘述幾個名詞。此外又有所謂第九識名羣摩羅識，義為清潔無垢，也是諸佛境界。舊譯謂另有此識，新譯謂即阿賴耶識果上之名，那末大圓鏡也是阿賴耶果上之名，大圓鏡就用而言，羣摩羅指體而言了。自通途教義言之，佛性人人本具，然在無明蔽覆之中，雖有如無，無明盡則佛性顯，似後得而實非後得的。

次說四聖諦及十二因緣；四聖諦是知苦斷集，入滅修道。知苦是知世間苦，世間的苦甚多，主要說為八苦：一生苦，二老苦，三病苦，四死苦，五愛別離苦，六怨憎會苦，七求不得苦，八五陰盛苦。生苦包括了初生的苦與存生的苦。有人說：初生的苦，我們已不能記憶，存生的苦，豈不還有樂境？這可以說初生的苦雖已忘却，而當時確是苦的。存生的苦，不但不是樂境所能抵補，而樂境終了，依然是苦。並且在樂境之中，下面三苦亦難解決。雖得如意眷屬，仍不免死別生離，即或一統江山，依舊要南征北討。前者是愛別離苦，後者是怨憎會苦。對人既然，對境亦爾。總而言之，是求不得苦。小則走卒販夫，難獲豐衣足食，大則奸金曳紫，已見前文漏盡鐘鳴。而考其原因，全出於五陰盛苦。五陰是色受想行識，已見前文。為什麼因盛而苦呢？就是思想複雜而不能滿足。好飲酒，無酒則苦；好吸煙，無煙則苦；好飲與好吸都屬五陰，是即因盛而苦，餘事准此類推。這八苦的前四苦，屬於本身；愛別離，怨憎會，是與本身有關聯的；求不得包括了以上六項而更為廣泛；五陰盛則又超過了求不得，不但不得為苦，得之亦苦，因為在樂之中，即伏了苦的因素，皆是五陰之盛使然。斷集是斷除苦的原因。苦由集起，此理已在苦的本身條件之內。集者會合之義，因為需要這項事物而與之會合，遂即發生了苦。若斷除這個需要，則苦也不存在了。所以斷了生的需要，則不但生不是苦，老病死亦不是苦；斷了愛與怨的需要，則離與合都不是苦；斷了求的需要，則不得不是苦

；斷了五陰的需要，則無所謂盛而盛亦非苦。有人說，照你說來，每人自殺好了。這就是不識佛教的話。在佛教講來，死只是一期壽命的改變，並不能因而離苦。一息不來，立刻另有其正報（四肢百骸）與依報（山河大地）成立，或者其苦更甚，所以不應以死為斷集的方法。那麼怎樣斷集呢？就應該說到入滅。滅是滅集，即是滅苦。那麼滅苦之後是個什麼境界呢？這須先由苦未滅時說起。人在苦中，有兩種現象，第一是變滅而不得常住，第二是拘迫而不得自由。苦滅則與此相反，名曰涅槃。佛經記載佛會駁斥證涅槃者身壞命終一無所有之謬論。謂如人家被盜賊所據，為所欲為，一旦主人奮起，驅去盜賊，能說這個人家一無所有嗎？這話真是平譬而喻。（忘却何經，望知者見告，或俟查出時補注）滅苦的境界，既是這樣，怎麼能達到這個境界呢？則有賴於修道。道之一字，頭緒紛繁，簡言之為戒定慧，詳言之則八萬四千法門，不可勝數。苦集滅道，稱為四聖諦。諦是確定不變之理，循此理可入聖境，故曰聖諦。分言之則苦集是現象，滅道是方法。也可說苦集滅道，都是現象，知苦斷集入滅修道都是方法。由苦集滅道更詳加分晰，即是十二因緣，亦名十二有支，十二緣起，十二緣門。其程序為無明緣行，行緣識，識緣名色，名色緣六入，六入緣觸，觸緣受，受緣愛，愛緣取，取緣有，有緣生，生緣老死憂悲苦惱。普通解釋，因無明而有行，是前生所作的因。識是入胎，名色是住胎初期，六入是出胎長成，謂六根俱足，觸是出胎與外境接觸，受是接受外境之苦樂或不苦不樂，這五支是今生所感的果。愛包括憎，取包括捨，不論愛憎取捨，都有業力存在，是之謂有。這三支是今生所作的因，生與老死憂悲苦惱，是來生所感的果。無疑義的前生由無明而得的階段，來生由生而老死的階段，也都像今生備具由識到有的八個過程；今生由識到有的八個過程，也包括前生後生無明與生，生與老死四個階段，只是不曾詳說。這樣按三世解釋，說明了衆生的生命無盡，自是義理圓足。但是俱舍論裏會舉出四種解釋，分為剎那，連續，分位，連續。剎那是一剎那中，備具十二；連續是十二連續生起，不拘三世；分位即前述三世之說；連續謂多生續起，亦不拘三世；蓋連續少於三世，而連續多於三世。俱舍提出這四種解釋，雖仍以分位為准。但是我們以凡情揣想，其餘三種解釋，也是有道理的。如我們起一念作一事，都備具十二因緣。開始動念，是謂無明；進行思索，是之謂行；具體觀念，是之謂識；見諸身心，是謂六入；接觸環境，是之謂觸；觸有感覺，是之謂受；受有苦樂，是之謂愛；拒苦納樂，是之謂取；造成業果，是之謂有；支配生命，是之謂生；緣盡則離，是謂老死憂悲苦惱。這樣解釋若講得通，則連續或連續都講得通，剎那境界細微，不是我們心力所及，但在道理上也是講得通的。以上是十二因緣的流轉門，若反過來說，無明滅則行滅，行滅則識滅，識滅則名色滅，名色滅則六入滅，六入滅則觸滅，觸滅則受滅，受滅則愛滅，愛滅則取滅，取滅則有滅，

有滅則生滅，生滅則老死憂悲苦惱滅。乃是十二因緣的還滅門。流轉門是現象，還滅門是方法。流轉門是四聖諦的苦集二諦，還滅門是四聖諦的滅道二諦。（未完）

推薦流通「瑜伽焰口」本

影印兼流通者：新店竹林精舍
基隆自由書店

佛門的梵唄，讚頌，不啻中國的禮樂，更能令人精神肅穆，達到肅然超脫的境界。尤其是水陸，焰口，堪譽為中國最富價值的梵唄。查本省應用的瑜伽焰口一書，外表的形式，內容的板眼，都覺得不够莊嚴，美滿，而且有錯字。茲特依據南京寶華山及常州天寧寺原本，慎重影印，以供愛好梵唄者研究學習。紙張採用足八十磅模造紙，樣式梵本（摺疊式）封面用硬紙板套色精印，這樣，可能耐久不壞，莊嚴美觀；打開來閱讀用小箋籤挑翻，尤為便利。封面裡附施食畫圖，曼陀羅圖及未登臺前的唱誦儀文。封底裡是韋馱聖像，觀想及板眼的說明。尤其當中正式登臺作法演唱的八段大文的板眼精確可貴；並且具有兩重板眼的圈點，一是寶華山的大板，一是天寧寺的鑼鈴板，這是臺灣坊間流行的焰口本所沒有的，本精舍發起影印這本書的目的，是為便利海內外出家二眾作法應用。同時，也希望在家信徒中有修學密法者，及愛好文學者，不妨請購參考。（據說，召請等文，出於蘇東坡手筆，頗富文學價值）作為法寶的供養。這都是修福修慧的大事業。我們的希望：

- 一、本省凡應付佛事的寺庵，宜各購請焰口一堂，每堂七眾，就需要七冊；如個別的僧尼，亦宜人手一冊。像這種精美完善的焰口本，值得購置，不要錯過良機。現在翻印的數量僅數百冊，需者從速購請。
- 一、瑜伽焰口新印本封面分兩種：藍布燙金封面每冊流通價新臺幣二十五元，港幣七元。套色紙板封面每冊流通價新臺幣廿元，港幣六元。基隆愛三路自由書店，新店文中路竹林精舍均為該書經銷處。函購請向新店竹林精舍，即用郵政劃撥戶號第一三二六五號匯款，款到即寄。或向基隆市愛三路自由書店面購亦可。